

## 106 年度公司治理業執行情形

1. 股東常會採行電子投票。
2. 於年報詳實揭露獨立董事對於董事會重大議案之意見，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。
3. 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、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，以及具體推動計畫與實施成效，並揭露於年報及公司網站。
4. 設置推動公司治理、企業社會責任及企業誠信經營專（兼）職單位，並於年報及公司網站說明設置單位之運作及執行情形。
5. 制定節能減碳、溫室氣體減量、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政策。
6. 公司年報及網站揭露各項員工福利措施、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。
7. 公司年報及網站揭露員工工作環境與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。
8. 公司訂定並詳細於公司網站揭露公司內、外部人員對於不合法(包括貪汙)與不道德行為的檢舉制度。
9. 公司制定供應商管理政策，要求與供應商合作，在環保、安全或衛生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，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，並於公司網站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。